臺中市南區國光國小營養午餐退費申請表

申請日期：　 年 　月 日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 |
| 停餐日期 | 自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至 年 月 日止。 |
| 停餐原因 |  |
| 注意事項 | 1. 申請午餐退費者，最遲須於一週前，辦妥申請手續。 2. 連續達3日以上（不含3日，依申請單送至午餐秘書核章日為第1日），第4日起，開始核計退費。 |

申請人簽名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午餐秘書 學務主任